# 个人抵押车借款合同(5篇)

来源：网络 作者：逝水流年 更新时间：2025-02-18

*个人抵押车借款合同一借款方：一、借款用途欲从事个体经营急需一笔资金。二、借款金额借款人向贷款方借款人民币共\_\_万元。三、借款利息自支用贷款之日算起，按照实际支用的数额来计算利息，并计算复利。在合同规定的借款期内的年利是7%。借款人如果不按照...*

**个人抵押车借款合同一**

借款方：

一、借款用途

欲从事个体经营急需一笔资金。

二、借款金额

借款人向贷款方借款人民币共\_\_万元。

三、借款利息

自支用贷款之日算起，按照实际支用的数额来计算利息，并计算复利。在合同规定的借款期内的年利是7%。借款人如果不按照规定的日期归还款，逾期的部分将要加收利率0。5%。

四、借款期限

借款人保证从\_\_年\_月起至\_\_年\_月为止，按照本合同规定的利息偿还借款。贷款逾期不还的部分，贷款方有权限期追回贷款。

五、条款变更

因国家变更利率，需要变更合同条款时，由双方签订变更合同的文件，作为本合同的组成部分。

六、权利义务

贷款方有权监督贷款的使用情况，了解借款方的偿债能力等情况。借款方应如实提供有关的资料。借款方如不按合同规定使用贷款，贷款方有权收回部分贷款，并对违约部分参照银行规定加收罚息。贷款方提前还款的，应按规定减收利息。

七、保证条款

(一)借款方用自有房屋6间做抵押，到期不能归还贷款方的贷款，贷款方有权处理抵押品。借款方到期如数归还贷款的，抵押权消灭。

(二)借款方必须按照借款合同规定的用途使用借款，不得挪作他用，不得用借款进行违法活动。

(三)借款方必须按合同规定的期限还本付息。

(四)借款方有义务接受贷款方的检查、监督贷款的使用情况，了解借款方的计划执行、经营管理、财务活动、物资库存等情况。

(五)需要有保证人担保时，保证人履行连带责任后，有向借款方追偿的权利，借款方有义务对保证人进行偿还。

八、合同争议的解决方式

本合同在履行过程中发生的争议，由当事人双方友好协商解决，也可由第三人调解。协商或调解不成的，可由任意一方依法向人民法院起诉。

九、本合同未做约定的，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的有关规定执行。

本合同一式2份，双方各执1份。

贷款人：

借款人：

年月日

**个人抵押车借款合同二**

抵押人(甲方)：

住所：

法定代表人：

电话：邮政编码：传真：

抵押权人(乙方)：

住所：

法定代表人：

电话：邮政编码：传真：

年月日乙方与借款人(以下简称“借款人”)签订了号借款合同(以下简称“借款合同”)，乙方向借款人提供(币种)元贷款。为保障乙方向借款人发放的全部贷款债权的实现，甲方愿意向乙方提供抵押担保。甲、乙双方经平等协商，共同订立本合同。

第一条甲方抵押担保的范围为乙方依据借款合同向借款人发放的全部贷款本金及利息(包括因借款人违约计收的复利和加收的利息)、借款人违约金和实现抵押权的费用。

第二条甲方以其有权处分的财产作抵押，抵押财产由本合同项下的抵押物清单载明(见附件)，该清单为本合同的组成部分。

第三条甲方：

(一)保证对其抵押物依法享有所有权或处分权;

(二)在抵押期间甲方应妥善保管抵押财产，并负责维修、保养、保证抵押财产的完好无损。乙方如需对抵押财产的状况进行了解，甲方应给予合作;

(三)对乙方要求保险的抵押物，甲方应在本合同生效前办妥抵押财产保险手续并保证到期续保;

(四)甲方负责办理本合同项下有关评估、公证、保险、鉴定、登记、运输及保管等事宜并承担全部费用;

(五)依法向抵押物登记部门办理抵押物登记。

第四条抵押期间，由于甲方的行为造成抵押物价值减少，甲方应在抵押物价值减少情况发生后30天内向乙方增补与减少的价值相当的财产抵押或有效担保。

第五条抵押期间，抵押物如发生投保范围内的损失，或因第三人的行为导致抵押物价值的减少，保险赔偿金或损害赔偿金应(选择)：

(一)存入乙方指定账户，抵押期间甲方不得动用;

(二)甲方同意提前归还贷款。

第六条在抵押期间，甲方出租抵押物应征得乙方同意。

第七条在抵押期间，经乙方书面同意，甲方转让抵押物所得价款应(选择)：

(一)存入乙方指定的账户，抵押期间甲方不得动用;

(二)甲方同意提前归还贷款。

第八条甲方有下列情形之一，应及时书面通知乙方：

(一)经营机制发生变化，如实行承包、租赁、联营、合并(兼并)、分立、股份制改造、与外商合资(合作)等;

(二)涉及重大经济纠纷的诉讼;

(三)抵押的权利发生争议;

(四)破产、歇业、解散、被停业整顿、被吊销营业执照、被撤销;

(五)法人代表、住所、电话发生变更。

甲方发生前款(一)的情形应提前30天通知乙方;发生前款其他情形在事后7日内通知乙方。

第九条甲方违反第四条、第五条、第七条、第八条约定给乙方造成损失的，应承担赔偿责任。

第十条如发生依据借款合同的约定提前收回贷款，其借款合同项下的债权未得到足额清偿，乙方有权提前处置抵押物收回贷款本息。

第十一条本合同生效后，借款人与乙方协议延长借款合同履行期限，应事先取得甲方书面同意。甲方有义务向登记机关变更登记，延长抵押期间。

第十二条借款合同履行期限届满，借款人未清偿债务，乙方有权拍卖、变卖抵押物并以所得价款优先受偿;或经双方协商以抵押物折价实现抵押权。

第十三条本合同自办理抵押物登记之日起生效。

第十四条本合同一式两份，由抵押人、抵押权人各执一份，副本份，登记部门一份，由各执一份。

抵押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

(或授权代理人)

抵押权人(公章)：

负责人(签字)：

(或授权代理人)

签订合同地点：

签订合同时间年月日

附件：抵押物清单

抵押合同编号：

序号抵押物

种类抵押物

凭证编号单位数量自报价值(万元)

评估值(万元)

(银行认可)抵押率(%)

抵押价值(%)

保险单保险号码起止时间

经抵押权人评估认定，清单所列抵押物抵押价值总额为万元，抵押人对此无异议，并将下列文件交抵押权人保管：

1。2。3。4。

本清单正本一式两份，由抵押人和抵押权人各执一份，副本份，由各执一份，作为号借款合同附件。

抵押人(公章)：抵押权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法定代表人(签字)：

(或授权代理人)(或授权代理人)

年月日

**个人抵押车借款合同三**

抵 押 人(以下简称甲方)： 身份证号码：

住址： 电话：

抵押权人(以下简称乙方)： 身份证号码：

住址： 电话：

甲、乙双方根据《合同法》、《担保法》及有关法律法规，经协商一致，特订立本合同。

第一条 抵押房地产及抵押责任

1.1 甲方自愿以其拥有的房地产 (以下简称抵押房地产)为借款人 与乙方签署的《个人借款合同》(以下称主合同)项下债务提供抵押担保。

1.2 抵押担保的债权本金金额为(币种)人民币(小写) (大写) 。担保的范围为主合同项下发生的债权本金、利息、复利、罚息、违约金、损害赔偿金、债权人实现债权的费用(包括但不限于诉讼或仲裁费、财产保全或证据保全费、强制执行费、拍卖费、律师费、差旅费、调查取证费等)以及主合同约定的各项费用。抵押房地产的价值在抵押权实现时予以确定。甲方在抵押权实现时抵押房地产的价值范围内对主合同承担担保责任。

1.3 抵押物价值经抵押人与抵押权人协商议定为人民币(币种) 元，按抵押率 (百分之 )折后可暂作抵押价值人民币(币种) 。抵押物的最终价值以抵押权实现进实际处理抵押物的净收入为准。

1.4 甲方所提供的抵押为独立的抵押。不论是否有担保人(包括主合同债务人)提供物的担保或保证，乙方有权优先要求甲方承担担保责任。如乙方放弃行使对担保物(包括债务人提供的担保物)或其他保证人的担保权，甲方仍应按本合同的约定承担全部担保责任。

1.5 本合同为不可撤销合同。本合同不因主合同的任何修改、补充、删除而受到影响或失效，本合同不受主合同效力影响，本合同始终有效。若有一方要求变更或解除合同，应提前十天书面通知另一方，在达成新的合同之前，本合同仍然有效。

1.6 合同期内，抵押房地产的权利证书正本由乙方保管。债务人清偿主合同项下所有债权本息和费用后，抵押权即自动消灭，乙方将抵押房地产的权利证书正本退还给甲方。

第二条 抵押登记与保险

2.1 本合同项下抵押房地产依法应办理抵押登记的，甲方应按照乙方的要求和法律法规的规定办妥抵押登记手续，并由乙方保管有关抵押登记文件的正本。债务人清偿主合同项下所有债务本息和费用后，依法注销抵押登记。

2.2 乙方有权要求甲方为抵押房地产投保财产险，并指定乙方为保险权益的唯一受益人。财产险投保金额以抵押房地产价值为准，保险期限不短于债务期限。

2.3 在本合同有效期内，甲方不得以任何理由中断或撤销保险。如保险中断，乙方有权代为办理保险手续，一切费用由甲方承担。

2.4 甲方应按时支付保费，并履行保险合同所约定的义务。

2.5 在主合同项下债务本息和费用未还清前，甲方须按2.2条的约定办理续保手续，否则，乙方有权代为投保，保险费由甲方承担。

2.6 在抵押物发生灭失、毁损、被征用或都其他损害的情况下，乙方(即抵押权人)有权就该抵押物的保险金、赔偿金、补偿金或者其他款项优先受偿。

2.6 保险单正本由乙方保管，债务人清偿主合同项下所有债务本息和费用后，乙方将保险单正本退还给甲方。

第三条 抵押人保证与承诺

3.1 甲方已认真阅读了主合同，并确认所有条款。

3.2 甲方已完成签署本合同所需的所有授权和审批，甲方签署本合同不会导致违反其与任何第三方签订的协议或承诺。

3.3 除本合同签署前已书面通知乙方以外，抵押房地产不存在任何可能对本合同履行产生重大不利影响的诉讼、仲裁、执行、申诉、复议等程序及其他事件或情况。

3.4 抵押房地产为甲方合法拥有，不存在任何法律纠纷。甲方保证对抵押物拥有完全的所有权或处分权，甲方保证抵押物不存在共有、所有权或使用权争议、被监管、被查封或被扣押的任何足以限制乙方实现抵押权的情况。同时，甲方保证在本合同签订前，抵押物上也未设立任何抵押权或质押权，并免遭任何第三人追索，并在抵押给乙方期间亦不再设定任何其他未经乙方同意的抵押。

3.5 未经乙方书面同意，甲方不得以拆迁、出售、交易、互易、清偿、转让、赠与、设定担保物权等任何方式处分抵押房地产。

3.6 甲方应向乙方如实陈述抵押房地产租赁状况，如已出租的，甲方应书面通知乙方并提供租赁合同，并将设定抵押情况书面通知承租人，期满后续租或者再次出租应经得乙方的书面同意。

3.7甲方保证合理使用并妥善保管抵押房地产，不做任何使抵押房地产价值减少的行为。

3.8 甲方接受并保证配合乙方对抵押房地产的使用、保管、保养状况及权属情况进行检查。

3.9 乙方有权要求定期由乙方认可的评估机构对抵押房地产进行价值评估，评估费用由甲方承担。如抵押房地产价值已明显下降，不足以作为主合同债务的担保，乙方有权要求甲方或债务人提供乙方认可的其他担保措施。

3.10 有下列情形之一时，甲方应于情形发生之日的次日书面通知乙方，并向乙方提供其他经乙方认可的等值财产(净现值相等)作为抵押物：

(1)抵押房地产损坏的;

(2)抵押房地产灭失的;

(3)发生保险事故的;

(4)抵押房地产权属发生争议的;

(5)抵押房地产被采取查封、扣押等强制措施的;

(6)抵押房地产受到第三方侵害的;

(7)抵押房地产被列入拆迁的范围;

(8)其他可能影响乙方抵押权行使的情形。

3.11甲方确认，抵押房地产不是甲方及其抚养家属生活所必需的居住房屋，乙方根据本合同约定行使抵押权时可依法拍卖、变卖抵押房地产，抵押人放弃就此抵押房地产主张保留其基本生活需要住房的要求。

3.12 甲方保证乙方为上述抵押担保措施的唯一受益人，并享有排他的权利。若甲方提供的上述抵押物在本合同签订前或签订之后有重复抵押、再抵押、转让、转移出租或其他任何影响乙方利益的行为，则甲方愿意承担相应的违约责任和法律责任。

3.13 甲方承诺：乙方和债务人协议变更主合同及其项下相关附属合同的条款，除增加借款金额外，其他变更均无需征得甲方的同意，甲方仍继续对变更后的主合同承担担保责任。

第四条 抵押权的实现

4.1 有下列情形之一，乙方有权立即行使抵押权：

(1)债务人未按时足额偿还主合同到期债务本息及费用;

(2)甲方违反所作的保证与承诺或有其他不履行本合同义务的行为;

(3)债务人或甲方宣布解散、破产或依法被撤销;

(4)抵押房地产有损坏或者价值明显减少的可能，足以危害乙方权利，债务人或甲方又未能在乙方通知的时间内提供乙方认可的担保的;

(5)债务人有其他违反主合同约定的情形或主合同被解除或终止;

(6)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可以行使抵押权的情形。

4.2 乙方依法以抵押房地产折价或拍卖、变卖抵押房地产所得的价款优先受偿。

4.3 甲方同意自债务人或甲方违约之日起的第二个月，乙方有权直接收取抵押房地产的孳息(包括但不限于租金、承包费)以清偿债务，甲方无条件予以配合。所收孳息首先用于清偿收取孳息的费用。

4.4 发生行使抵押权情形时，双方协商确定抵押权的实现方式，未能协商一致的，乙方有权直接向人民法院申请拍卖、变卖抵押房地产。

4.5处理抵押物所需的费用(包括律师费在内)由甲方和借款人承担，乙方有权从处理抵押物所得多于债权的价款中抵扣，不足部分，乙方有权向甲方继续追偿。

4.6 甲方确认：如债务人另行提供了抵押房地产，乙方有权选择先行执行本合同项下抵押房地产，甲方对此无任何异议。

第五条 其他约定事项

第六条 附则

6.1 本合同项下有关抵押房地产的评估、登记、公证、鉴定、保险、保管、维修、保养、提存及运输等费用均由甲方承担。

6.2 甲、乙双方任何一方违反本合同，均应赔偿守约一方因此造成的损失，该损失包括守约方因处理该违约所支付的律师费损失在内的一切损失。

6.3 甲方发生合并、分立时，由变更后的当事人承担或分别承担履行本合同所规定的义务。

6.4 乙方可以将本合同项下的权利随同主债权全部或部分转让给第三人。

6.5 乙方有权要求办理具有强制执行效力的公证。

6.6甲方授权乙方向中国人民银行信用信息基础数据库及信贷征信主管部门批准建立的信用数据库或有关单位、部门及个人查询其包括社保信息在内的信用状况，查询获得的信用报告限用于中国人民银行颁布的相关信用信息基础数据库管理暂行办法及其他法律法规规定用途范围内。甲方同意乙方将其信用信息提供给中国人民银行信用信息基础数据库及信贷征信主管部门批准建立的信用数据库。

6.7 乙方就本合同给予甲方的任何通知、要求或其它函件，一经按本合同记载的或按甲方已书面通知乙方变更后的地址发出即视为已送达甲方。

6.8 在履行本合同过程中所发生的争议，由双方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可向乙方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6.9 本合同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

6.10 本合同经甲乙双方签字后生效。

6.11 本合同正本一式四份，乙方执二份，甲方、债务人、登记机关各执一份，如需公证，应增加一份用于公证机关备案。

甲方声明，完全理解本合同的条款(尤其是黑体字部分)及与之相关的主合同条款及其他相关交易文件，并已就此(在需要时)获取过独立的法律咨询。

甲方： 乙方：

本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 本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

签署日： 年 月 日

签署地：

**个人抵押车借款合同四**

抵押人(以下称甲方)：\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抵押权人(以下称乙方)：\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为确保 合同(以下简称主合同)的履行，甲方愿意以自有财产作抵押。乙方经审查，同意接受甲方的财产抵押。甲、乙双方经协商一致，按以下条款订立本合同：

第一条 甲方用作抵押的房产，坐落 ，

第二条 本合同项下抵押财产共作价(大写)人民币\_\_\_\_\_\_\_\_万元整，抵押率为

第三条 甲方应妥善保管抵押物，在抵押期间负有维修、保养、保证完好无损的

第四条 在本合同有效期内，甲方不得出售和馈赠抵押财产;甲方迁移、出租、

第五条 抵押财产意外毁坏的风险承担：

第六条 本合同项下有关公证、保险、鉴定、登记、运输、保管等费用由甲方承

第七条 本合同生效后，如需变更合同条款，应经抵押人同意并达成书面协议。

第八条 本合同有效期内，甲方如发生分立、合并，由变更后的机构承担或分别

第九条 出现下列情况之一时，乙方有权依法定方式处分抵押财产。

1.主合同约定的偿债期限已到，债务未依约偿还或所延期限届满仍不能偿还;或.

2.债务人被宣告解散、破产;或

3.债务人死亡而无继承人履行合同。

处理抵押财产所得价款，不足以偿还债务和费用的，乙方有权另行追索;价款偿还债务还有余的，乙方应退还给甲方。

第十条 主合同债务人按期偿还债务的，抵押权终止。经抵押登记的财产，乙方应偕同甲方到登记机关办理核销登记。

第十一条 本合同生效后，甲、乙任何一方不得擅自变更或解除合同，需要变更

第十二条 违约责任：

1.因甲方保管不善，造成抵押财产毁损，乙方有权要求甲方恢复抵押财

2.甲方违反本合同第五条规定，擅自处分抵押财产的，乙方视情况要求

3.甲方隐瞒抵押财产存在共有、产权争议、被查封、被扣押或已经设定

4.甲、乙任何一方违反本合同第十二条规定，应向对方支付主合同项下

5.本合同有效期内，未经抵押人同意，变更主合同条款或转让主合同项

第十三条 争议解决方式：

凡因本合同引起的或与本合同有关的任何争议，双方应友好协商解决。协商不成，向乙方所在地人民法院起诉。

第十四条 双方商定的其它事项：

第十五条 本合同由甲、乙双方法定代表人或主要负责人签字，并经登记后生效。 第十六条 本合同正本一式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

甲方：\_\_\_\_\_\_\_ 乙方：\_\_\_\_\_\_\_

授权代表(签字)：\_\_\_\_\_\_\_ 授权代表(签字)：\_\_\_\_\_\_\_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个人抵押车借款合同五**

甲方(抵押权人)：倪耿彬 身份证号：

乙方(抵押人)：\_\_\_\_\_\_\_\_\_\_\_\_\_ 身份证号码：\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乙方愿意以其所有的车辆就甲、乙双方于\_\_\_\_\_\_ 年\_\_\_\_月\_\_\_\_日签订的《借款合同》(合同编号：zytz\_\_\_\_\_\_\_\_)向甲方提供抵押担保。

第一条 抵押物

抵押物：\_\_\_\_\_\_\_\_\_牌\_\_\_\_\_\_\_\_\_型汽车，车辆牌号为：\_\_\_\_\_\_\_\_\_，发动机号为：\_\_\_\_\_\_\_\_\_，车架号为：\_\_\_\_\_\_\_\_\_。上述用于抵押的车辆为\_\_\_\_\_\_\_\_\_\_\_\_\_\_\_\_\_\_所有。

第二条 抵押物的抵押价值

甲、乙双 方商定抵押车辆的抵押价值总额为\_\_\_\_\_\_\_元。

第三条 抵押物的清点、登记

1、本合同签署前，甲、乙双方共同清点核查抵押车辆。抵押期间，该抵押车辆的机动车登记证书正本、机动车销售统一发票正本、车辆购置税收据正本等交由甲方保管。

2、甲方负责到有关车辆管理机关办理抵押车辆登记手续。全部抵押费用由乙方承担。

第四条 抵押担保的范围

1、上述《借款合同》(合同编号：zytz\_\_\_\_\_\_\_\_\_)中约定的乙方偿还的全部款项和自付款之日起的利息以及其因此支付的其他费用和损失等;

2、上述《借款合同》(合同编号：zytz\_\_\_\_\_\_\_\_\_)中约定的乙方应向甲方支付的违约金、赔偿金以及实现债权的费用等。

3、甲方为实现本合同项下的抵押权而发生的费用，包括但不限于诉讼费(或仲裁费)、保全费、评估费、拍卖费、执行费、律师代理费、调查取证费等。

第五条 乙方的义务

1、乙方应将抵押车辆在抵押期间向当地保险机构投以机动车辆保险，保险受益人为甲方。保险项目如下： 1、机动车辆损失险; 2、机动车辆强制险;3机动车辆座位险; 4、第三者责任险; 5、盗抢险; 6、自燃险。

2、在抵押期内抵押车辆发生保险事故，甲方有权将保险赔偿金提存。在借款到期后，如乙方不能按期偿还借款，甲方有权用保险赔偿金清偿借款及甲方为实现债权支出的费用，不足清偿的，甲方有权另行向乙方追偿。

3、抵押车辆在签订本合同前已先行保险的，乙方应到保险机构办理保险受益人变更手续(变更为甲方)。保险金额小于抵押车辆评估价值的，应补足保险金额。

4、本合同项下抵押车辆的保险凭证均交甲方保管。

5、抵押期间，未经甲方书面同意，乙方不得以出售、出租、赠与等方式转让或以其他方式处分抵押车辆，也不得对抵押车辆增、拆、改、修。否则，甲方保留向乙方追索的权利。

6、抵押车辆在抵押期间可继续由乙方使用、保管，并负责保养和保修及年审，其一切费用开支由乙方承担.乙方必须保证抵押物的安全、完整，要合理使用抵押物，以确保抵押车辆价值不致非正常减少，并接受甲方的监督、检查。

7、抵押车辆毁损的，乙方应在五日内将抵押车辆恢复原状，未能恢复原状的，乙方应提供经甲方认可的其他等价财产作为新的抵押物或提供其他担保。

8、抵押期间，未经甲方书面同意，乙方不得擅自赠与、出租、转让、再抵押或以其他任何方式处分抵押车辆，并不得实施降低抵押车辆价值的任何行为。

9、抵押车辆价值减少时，乙方应在三十日内向甲方提供与减少的价值相当的担保。

10、乙方保证对抵押车辆享有所有权。

11、抵押期间，经甲方书面同意，乙方转让抵押车辆所得的价款优先向甲方提前清偿所担保的债权。

12、乙方不得隐瞒抵押车辆存在共有、争议、被查封、被扣押或已被设定抵押的任何情况。

第六条 违约责任

1、乙方违反本合同第五条第五款约定的，其行为无效，甲方可要求其按抵押车辆之抵押价值总额的30%支付违约金。

2、乙方违反本合同第五条第六款约定的，因保管不善致使抵押车辆毁损的，甲方可要求其恢复原状或重新提供甲方认可的新的抵押物，并可要求其按抵押价值总额的30%支付违约金。

3、乙方违反本合同约定的其他义务与责任的，其应按抵押价值总额30%向甲方支付违约金，并赔偿由此给甲方造成的一切损失。

第七条 义务和责任的连续性

本合同项下乙方所有义务和责任不因其财力、地位等状况的改变，或与其他单位签订的任何协议、文件或合同而免除;也不因乙方发生合并、分立等情形或变更法定代表人、承办人等情形而免除。若本合同项下各方当事人发生合并、分立、变更等情形的，由变更后的当事人承担或分别承担本合同所列义务和责任。

第八条 通知

1、甲方对乙方的任何通知只要按照下列乙方地址快递或传真发送，发送日即视为送达乙方日期。

快递地址：\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邮编：\_\_\_\_\_\_\_ 联系电话：\_\_\_\_\_\_\_\_\_\_\_\_传真电话：\_\_\_\_\_\_\_\_\_\_\_\_\_\_

2、乙方上述地址或传真变更时，应于变更之日起次日内书面通知甲方。

3、若乙方提供地址、传真不准确或其变更后未依约通知甲方，致使甲方无法发送传真或发送快递被退回的，则甲方发送通知之日仍视为送达乙方日期。

第九条 争议解决方式

甲、乙双方在执行本合同中产生争议，应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由甲方住址所在地法院管辖。

第十条 其他

1、本合同由甲、乙双方签字后生效。

2、本合同一式两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

3、本合同附件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甲方：\_\_\_\_\_\_\_\_\_\_\_\_\_住址：深圳市宝安区宝城四十九区泰华锦绣城7-5d

乙方：\_\_\_\_\_\_\_\_\_\_\_\_\_住址：\_\_\_\_\_\_\_\_\_\_\_\_\_\_\_\_\_\_\_\_\_\_ 乙方联系电话：\_\_\_\_\_\_\_\_\_\_\_\_

签订约日期：\_\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签约地址：

本文档由028GTXX.CN范文网提供，海量范文请访问 https://www.028gtxx.cn